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口头结合通讯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会议按通知时间如期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牟赛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如下：

与会董事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